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民國時期
內政公報
三種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輯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國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輯

民國時期內政公報三種

第八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八冊目錄

內政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十期		一
內政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十一期		一九五
內政公報	一九二九年第十二期		四一一

內政公報

第二卷

第十期

內政部編印
十八年十二月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提倡國術十要義

- 一、國術是我們民族固有的技能
- 一、國術是我們民族特殊的精神
- 一、國術是徒手器械體用兼備的操練
- 一、國術是老幼男女普爾可能的運動
- 一、練習國術最合人的生理決無運動過於劇烈的弊病
- 一、練習國術最有益於衛生毫無損害身體發育的影響
- 一、提倡國術為強國強種的要道
- 一、提倡國術為明恥救戰的先鋒
- 一、人人練習國術能促進革命成功
- 一、人人精練國術能增大自衛能力

提倡國貨十要義

- (一) 提倡國貨是我國國民經濟獨立的基礎
- (二) 提倡國貨是對待外人經濟侵略的武器
- (三) 用國產服飾能表現愛國的精神
- (四) 用國產食品塞利權外溢的漏卮
- (五) 用國貨製品為關稅政策的輔助
- (六) 乘國有舟車保國家水陸的主權
- (七) 本身使用國貨為國民絕對的義務
- (八) 勸人使用國貨為國民應盡的天職
- (九) 大家宣傳使用國貨為全國國民公有的責任
- (十) 官廳學校使用國貨為全國國民提倡的先聲

目錄

言 格

論事之時，務宜不視為

易。任事之時，務宜勉

為其難。

陶 覺

內政公報第二卷第十期目錄

總理遺像(附遺囑)

插圖

本部編審委員會全體攝影

行政院命令

令本部 奉令任命王朝俊爲本部常任次長由

令本部 奉令核准以十月十日爲新頒縣組織法施行日期由

令本部 令知各縣縣長比照市長爲薦任職一案已咨准立法院由

令本部 令知褒獎秘書國籍黨員外賽打氏一案已奉命照准由

令本部 令知甘肅靖遠和政縣一案已奉命照准由

令本部 奉命照准本部秘書高翔藻辭職并任王師武王頤爲本部秘書由

部令

公布法規令計一件

任免令計六件

其他部令計一件

訓令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奉命嚴禁妄用游街示衆梟首陳屍等法外之刑仰飭屬遵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奉令嚴緝劉袁卿仰飭屬遵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令發淫祠邪祀調查表仰飭屬於三個月內填報由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令發修正中山縣訓政實施委員會組織大綱仰飭屬知照由

會令各省高等法院
首都公安局

令發禁烟罰金充獎規則仰即遵照并飭屬遵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令飭禁止夜市由

令各省民政廳
北平直轄各機關

令知從十九年起一切契約文據須用國歷仰飭屬照辦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發區自治施行法仰知照并飭屬知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首都公安局

令知共黨及反革命案件一案令文由字應改爲向字仰飭屬更正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知本年十月十日爲鄉鎮自治施行法及區自治施行法施行日期仰飭屬知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首都公安局

奉令協緝連長鍾冠勳仰飭屬遵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首都公安局

令發國軍勦匪暫行條例仰飭屬知照由

各省民政廳
令首都公安局
北平檔案保管處
警官高等學校

令知甘肅增設和政縣一案已奉指令照准仰飭屬知照由

令首都公安局

奉令嚴緝宋哲元等仰飭屬遵辦由

令首都公安局

令知如因興辦事業征收土地時應照土地征收法辦理由

令河北河南
山東 建設廳

令查該省境內培修黃河工款情形以憑核議由

令首都公安局

令知津貼警高學員經費應列入預算仰遵照由

令警官高等學校

令知該校本年新生姓名年齡等項應即列表呈報由

令首都公安局

令發警士訓練調查表仰填具報由

令警官高等學校

令知切實研究黨義并訂研究規則具報備核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發十八年山西省賑災短期公債條例仰知照由

令各省民政廳
令首都公安局

令發風俗調查表仰依限辦理具報由

指令計十三件

批計十件

法規

國府公布法規

修正中山縣訓政實施委員會組織大綱

區自治施行法

國軍勳匪暫行條例

民國十八年山西省賑災短期公債條例

本部公布法規

禁烟罰金充獎規則

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組織章程草案

公牘

呈

呈國民政府 呈復嚴禁妄用游街示衆等法外之刑一案已飭屬遵照由

呈國民政府 呈復嚴緝劉友卿一案已飭屬遵辦由

呈行政院 呈復製發淫詞邪說調查表奉令核辦一案已分別咨令填報由

呈國民政府 呈復令飭全國從十九年起一切契約文據須用國歷一案已遵令通行由

呈行政院 呈復奉令協緝僑匪一案已飭屬遵辦由

呈行政院 呈復關於蘇魯水道爭執一案已派委勘查由

呈國民政府 呈復關於共黨及反革命案件原案內之由字應改向字一案已飭屬更正由

呈行政院 准吉省府咨請給卹陳長張楚方一案經核應照第十四條辦理請鑒核由

呈行政院 呈復嚴緝劉文斌一案已飭屬遵辦由

呈行政院 呈復嚴緝朱光亮一案已分別咨令協緝由

呈國民政府 呈復令發國軍勛匪暫行條例一案已飭屬知照由

呈行政院 呈復通緝魏華一案已飭屬協緝由

呈行政院 呈為再請規定縣保衛團法施行日期請轉呈核示由

呈行政院 呈請轉咨立法院從速制定各項土地法規由

呈行政院 呈復通緝陳公博等一案已飭屬嚴緝由

呈行政院 呈復關於會商收回天津海河工程局一案已轉咨外交等部由

咨

呈行政院

呈送修正訓政時期完成縣自治實施法案內政部主管事分年進执行程序表請予轉呈鑒察由

呈行政院

呈復關於導淮委員會委任各地協助委員章程及淮河流域內縣名表已分別咨達江蘇等省轉令遵照由

呈行政院

奉發十八年山西省賑災短期公債條例一案已飭屬知照由

呈行政院

呈復核議衛生警察領章徽章及帽徽式樣請鑒核由

咨河南省政府

咨請飭查警高學員呂鴻甲會否報到具復由

咨上海特別市政府

咨達喪失國籍人湯廣及其妻馬氏有無國籍法第十四條應喪失之權力一案布告一紙請飭登
申新兩報由

咨漢口特別市政府

准咨轉呈給卹請給一案請查究係何病及經過情形咨部核辦由

咨工商部

准咨擬收買民地一案除核准公告外仍請依法辦理由

咨江蘇省政府

請速擬定會勘量魚水道專員咨達本部以便飭委前往由

咨各省省政府

咨達官吏及官吏遺族請領卹金事實清冊冊式請查照飭遵由

各特別市政府

咨北平特別市政府

准咨請將舊大廟改設公園一案據查不便改建請查照由

咨湖南省政府

查復所請公安財政等四局組織大綱及暫行章程大體向合由

咨安徽省政府

准咨擬理人民自衛團方案核與保衛團法不符果有特殊情形亦應於不抵觸該法範圍內設法整理由

咨財政部
外務部

關於會商收回天津海河工程局一案奉令照准咨請查照由

咨甘肅省政府

准咨請設和政縣一案奉令照准咨請查照由

咨各省省政府
咨各特別市政府

咨請飭屬嚴緝魏軍由

咨財政部

擬請暫撥河南省政府修理黃河經費若干請酌核見復由

咨南京特別市政府

據宗士華呈訴有地十五畝零被營房設計處圈用請發補償各費未蒙允准一案請查明見復由

咨南京特別市政府

准咨收用伏虎山民地一案除核准公告外仍請依法辦理由

咨湖北省政府

准咨按照鄂省縣組織辦法分期組織縣政府并遴委區長一案應請仍照中央頒布之縣組織法及區長訓練所條例辦理由

咨財政部

據警高級長呈請轉催速將十七年度欠款撥發并十八年度預算早日核准咨請迅予核辦由

咨北平特別市政府

警高門警請飭公安局繼續借用以資維護由

咨南京特別市政府

准咨嗣後各機關因興辦事業征收土地時應照土地征收法辦理一案已飭首都公安局遵辦由

咨南京特別市政府

准咨拆除老王府等處房屋一案除核准公告外仍請依法辦理由

咨江蘇河南
山東安徽省政府

咨送導淮委員會委任各地協助委員章程及淮河流域內縣名表請轉飭遵照由

咨北平特別市政府

關於特別市卹金在原訂施行細則未修正公布前仍依舊案辦理請查照由

咨財政部 咨送公安局警察教練所特別班八月份支付預算書請查核由

咨各省省政府 關於官吏遺族請卹清冊嗣後應照本部頒發格式填報請作廢飭遵由

咨各省省政府 咨請轉飭各縣區長訓練所并將辦理情形隨時報部由

咨廣東省政府 咨復關於保護潮陽縣雙忠廟祀一案准予備案由

咨陸海空軍總司令部 咨復收買三元巷民地一案除撤銷外仍請依法辦理由

公函

函行政院秘書處 關於核議導淮委員會請將皖省三河壩管理權移交由該會接收一案經核似何可行請轉陳由

函行政院秘書處 據具奏揭陽縣屬籍富員外奏打氏辦法請轉陳由

函行政院秘書處 函復審議改定魯直豫河工歲費及設立黃河工程統一機關一案應將原案交由黃河水利委員會統籌辦理由

函建設委員會 函復關於會商收回海河工程局一案派本部司長馬錫為固定代表由

函行政院秘書處 函復關於核議營口楊家島卸一集依法應由司法行政部呈請司法院轉呈施行請轉陳由

函監察院秘書處 函復關於陳慶雲等呈報侵佔地一案經過情形請轉陳由

函行政院秘書處 函復劉乾熙呈請維持四川善後會議決嚴屏山遷治原案以維地方一案俟該省府覆到再行呈復請轉陳由

函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 准咨抄送安徽省政府整理自衛團方案囑核辦一案已逕函該省府請查照由